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文件

鹤质技〔2025〕3号

签发人：胡学斌

关于报送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的报告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粤市监办发〔2025〕553号《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自评材料呈报省局。

-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无专项）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佐证材料递交清单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25年5月6日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李秀英

联系电话: 13827073883

填报日期: 2024 年 4 月 27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是政府依法设置的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主要职责是：开展长度、力学、温度、电学、物理化学等七大类计量的量值传递，并在本辖区内开展计量器具强检，周检及维修测试工作，为社会提供准确可靠的计量检测数据。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我所在省局、市局、粤检集团的正确领导下，面对市场竞争，举全所之力，紧紧围绕集团公司“稳存量，寻增量”的要求，以最大能力和限度提升业务产值。

一、积极开展民心计量工作。深化民生计量，保障人民美好生活需求。2024年全年完成免征数量为43038台件，合计免征金额227.87万元。为2353家次企业（客户）减轻了负担。配合计量行政监管部门开展打击“鬼秤”、加油机防作弊等各类专项行动50多人次；主动承接市区两级计量行政监管部门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过度包装）计量专项抽查工作，为行政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二、加强与企业沟通，开展质量比对、质量帮扶、质量义诊等活动，帮助企业深挖和分析产品质量难题，切实为企业解决难题，实现技术扶持和业务融合发展，签订委托检验检测合同。三是加强与本地区重点产业的链主企业、龙头企

业联系互动，为东古调味食品有限公司，顶益食品等企业，梳理其计量需求，提供整体打包服务，发挥重点骨干企业示范带动作用。签订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服务合同。开展检验检测保障服务，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在能力建设提升方面，2024年鹤山所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2项。投入设备购置资金共10.29万元。技术与设备能力均在日益提升以全方位服务企业

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服务地方产业发展。组织“专家门诊”上门服务企业多次，解决了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通过为企业质量帮扶，针对产品质量问题及常见抽检不合格项目原因进行深入剖析，对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解读，从企业生产车间布局、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流程等方面，全面收集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的“痛点”“难点”问题，并结合企业自身特点和实际需求，现场解决企业从旧设备改造到标准化厂房规划以及建立企业标准等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指导帮扶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强化产品和服务提质增效，与企业良好互动奠定基础。

五、聚焦产业计量，助推产业升级发展。推进“互联网+监管”改革，持续升级“数字计量云”智慧计量系统，启用计量检定校准电子证书，标志着江门市正式进入计量证书

电子时代，为全市范围内 3000 余家企业单位提供了更为灵活、便捷的计量技术运用，推动产业计量服务向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助力营商环境优化。

八、优化医疗计量，守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完成乡镇卫生院计量器具检定。加强与市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结对共建，积极开展计量科普宣传和计量器具免费检定惠民活动，提高医疗设备的应用质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单位根据省市场监管局、市局要求，制定年度发展规划及各项工作计划，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是完成集贸市场强制检定工作。

2、是围绕服务地方经济，深入开展民生计量，对符合免征条件的计量器具免收检定费。

3、是提升本单位检测能力，进一步改善市场竞争环境，提高履职效能。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口径，本所 2024 年全年收入 476.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05.7 万元，占全年收入的 64.16%；事业收入 169.83 万元，占全年收入 35.64%，其他收入 0.96 万元，占全年收入 0.20%。

本年全年整体支出 440.07 万元，按资金来源分，其中

财政拨款支出 305.70 万元，占全年支出 69.47%；其他资金支出 134.37 万元，占全年支出 30.57%。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我单位一直以来都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组成由领导、财务、业务、各检测室负责人组成的自评小组，认真总结本单位工作完成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结合年初预算绩效申报情况，对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结合本单位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比分析上下年度的情况，自评“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已完成。情况如下：1. 集贸市场检验检测数量预算指标： ≥ 35 间，实际完成 38 个集贸市场检验检测任务，完成率 108.57%；2、集贸市场计量器具检定台件数 ≥ 2000 件，本单位 2024 年实际完成集贸市场 2342 件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台件数，完成率 117.1%，2、预算产出指标：2024 年开展涉企免征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台件数 ≥ 4 万台件。2024 年实际完成涉企免征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台件数 43038 台件，完成率 107.59%。3. 提升本单位量传能力，2024 年新建计量标准 2 项。完成率：100%。全年整体支出指标完成率为 111%。

二、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已完成，完成率为100%。1、集贸市场产出绩效约 22.7 万元，为 38 个市场减免此项费用，100%完成任务。2、为 2353 家企业免征计量器具强检检定计量费 227.87 万元，100%完成任务。

三、预算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预算数为 442.10 万元，决算数为 440.07 万元，减少 2.03 万元，差异-0.46%。其中全年预算基本支出 387.41 万元，决算支出 388.73 万元。差异率为 0.34%。其中全年预算人员经费支出 325.51 元，本年决算人员经费支出为 337.28 万元，增加 11.77 万元，增加 3.61%。支出的全年预算数与决算数均相差不大。主要是计量事业稳步推进，人员工资福利得到保障和充实，另一方面也是我所严格执行预算制度的成果。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支出为 61.9 万元，决算数为 51.45 万元，减少 10.45 万元，减少 16.88%；主要是我所节能减耗，而且按要求压减部门一般性支出取得实效。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支出 54.69 万元，决算支出为 51.34 万元。减少了 3.35 万元。减少 6.13%。主要是本年购计量标准器价值和数量有变动，导致资本性支出减少。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方向

我所已实行钉钉网上预先审批制度，落实执行方面整体运行良好，但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支出管理方面，仍依赖以往的管理经验，未能及时与专业科室沟通，将需要支出的项目经费及时列支。我所应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度总体工作重点，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总目标，根据实际情况，更加科学地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将责任落实至具体部门，将绩效目标与部门绩效考核相挂钩，改变目前业绩表现与绩效相脱钩的现状，最大程度调动部门、职工的积极性，从而促进本所预算执行支出进度的有序完成。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情况包括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024 年本单位没有新增预算项目的编制。所以指标完成率为 100%。

2、预算执行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发生预算调剂、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财务收支实行“预算管理、量入为出、厉行节约、保障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各项收支必须纳入财务统一管理和核算。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各项审计监督发现的问题，制定符合我单位实际的整改措施，做到能改尽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制定整改时限表，持续跟进，直至整改完成。2024 年无审计等需整改事项。

3、信息公开

本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预决算及时公开。2023 年鹤山所部门决算含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已于

2024年8月20日在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计量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发布。指标完成率：100%。

4、绩效管理

本单位的绩效管理制度包括有 1、绩效管理制度。2、部门工作考核制度。3、江质计（2020）4 号—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三重一大”制度，内容包括有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在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上的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都能按要求执行。本指标完成率 100%

5、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六方面的内容，自评完成指标率 100%。

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2024 年度有没有发生资产处置及收益上缴情况，同时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本单位参照国家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制定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日常能按《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参照执行有关规定，2024 年度没有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的情况，没有在各类巡视、审计、

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资产管理问题；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6、采购管理

2024 本单位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4.4331 万元，实际采购合同金额 4.4331 万元，100%为财政资金。其中货物合同 2 宗：激光打印机采购项目、复印纸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2 宗：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服务项目、证书纸印刷服务。其中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3.8231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3.13 万元，占 2024 年采购金额的 81.87%。

2024 年本所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率为 100%，并按时公开，无采购投诉情况，合同备案按时公开。对中小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单位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并未向财政部门备案。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无采购投诉情况。自评完成指标率 100%

7、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两方面的内容。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45000 元，年末实际支出数为 29320 元；这是我所节能降耗，努力压缩运营成本的成果，自评完成指标率 100%，另外今年的运行成本从前面的预算支出情况可以看成出，今年的预决算总体支出相差不大。人员经费与预算相比增加 3.61%。支出的

全年预算数与决算数均相差不大。主要是计量事业稳步推进，人员工资福利得到保障和充实，另一方面也是我所严格执行预算制度的成果。公用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相比减少16.88%，主要是我所节能减耗，而且按要求压减部门一般性支出取得实效。项目支出预决算对比减少6.13%。主要是本年购计量标准器价值和数量有变动，导致资本性支出减少。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资金使用绩效分析全面性不足。在围绕年度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指标等内容，对部门整体绩效实施情况进行详细分析时，未能充分凸显部门整体履职效能。

（2）、绩效管理运行缺乏保障，绩效运行管理在认识层面上，部分部门人员认为绩效管理只是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或财务部门的工作。其他部门都是在配合人力资源部完成绩效管理工作。因此往往出现摩擦或不配合现象。

2、改进意见

（1）、加强人员意识，提高人员素质。（2）、加强绩效管理宣传，任何理念都是先有正确的理解，才能有效的执行。所以正确的宣传与引导，才能使绩效管理更快落到实处。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 预算设置成效较往年有所增长，从2024年决算可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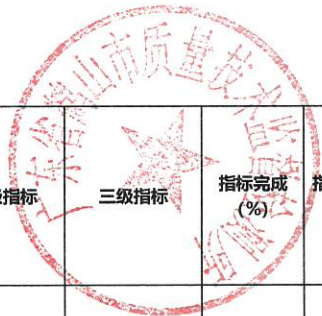
出，2024 年我所实行的预算管理基本落到实处。总体收支均与预算相差不大。2、为解决在预算与绩效管理的基础上，提高预算管理能力，使各部门的预算更加严谨认真，科学合理，已实行开展每月各专业科室例会，把各人出现的不能解决的问题、需购置的工具仪器等问题归类汇总逐级向上反映。绩效管理改进略有成效，但在实施管理过程中还有很多需要改进的地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无专项）

年度：2024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5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单位数：1	
年度 总目标	1. 任务1完成集贸市场强制检定工作			完成情况	1. 任务1完成集贸市场：38个，计量器具2324台件，100%完成任务。				
	2. 任务2对符合免征条件的计量器具免收检定费				2. 任务2对符合免征条件的计量器具一律免收检定费。全年完成全年免征计量器具共12476件				
	3. 任务3提升本单位量传能力				3. 任务3购置计量标准仪器设备，完成计量标准建立。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 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 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11%	1本单位预算产出指标： 1. 集贸市场数量≥35间，实际完成38个集贸市场，完成率108.57%；2、集贸市场检定台件数≥2000件，本单位2024年实际完成2342件计量器具免征，完成率117.1%，2、预算产出指标：2024年开展涉企免征计量器具≥4万台件，2024年实际完成43038台件，完成率107.59%。3. 提升本单位量传能力，2024年新建计量标准2项。完成率：1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在此过程中，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指标，以及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过大的根本原因。此外，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及指标完成值的取数口径，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委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	1-1关于江门等市县（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的批复；1-2财务管理制 度；1-3江山市监认（2024）106号_关于开展2024年度集贸市场、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1-4 2024年度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费用预算表；1-5 2024年集贸市场免费检定工作情况总结（鹤山）；1-6 2024年江门市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免费检定工作情况总结（江门）；1-7（鹤山）2024年度广东省集贸市场强检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表；1-82024 计量器具检定经费-验收报告书；1-9粤机编办发[2020]171号中共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收回省市场监管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部分空余事业编制的函；1-10江计鹤H04063 超声多普勒胎心仪超声源检定装置2029112；1-11江计鹤_H04064_心电图机检定装置2029112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00%	产出目标已完成，绩效效益指标100%完成任务。1、集贸市场产出绩效约22.7万元，100%完成任务。2、为2353家企业免征计量器具强检检定计量费227.87万元，100%完成任务。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部门在此过程中，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指标，以及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过大的根本原因。此外，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及指标完成值的取数口径，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 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 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00%	本年本单位没有发生预算新增项目的情况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明确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数量，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新增预算申请的事业发展性支出一级项目、部门预算500万元以上二级项目。 自评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2. 专家评审意见。	本年没有新增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	100%	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审计问题。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进行自评： 1. 是否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 2. 有无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形； 3. 有无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情形。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1-2 财务管理制度；4-1 2024 预算批复118032002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部门预算输出套表（单位）)；4-2 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00%	本所已于2024年8月20日完成绩效信息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5-1 鹤山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截图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本单位的绩效管理制度包括有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明确各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制度形式为专门规定。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6-1绩效管理制度；6-2部门工作考核制度；6-3江质计（2020）4号—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三重一大”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 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 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100%	依据《鹤质技〔2025〕2号鹤山所关于2024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我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自评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本级）； 2. 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9-1鹤山所2024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报告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本年我所无发生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情况。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决算报表——“财决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2. 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页或记账凭证。	10-1 决算报表-F02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
		资产盘点情况	100%	依据《鹤山所2024年资产盘点表》和《2024鹤山所固定资产盘点报告》我所已按要求完成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自评年度的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11-1 鹤山所2024年固定资产明细 11-2 2024鹤山所固定资产盘点手稿和报告 11-3 2024年鹤山市质技所资产盘点结果
		资产管理合规性	100%	本单位有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能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2024年度没有出租、出借情况，能够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没有在各类审计中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规程；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2. 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12-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佐证材料 递交清单

填报单位：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佐证材料类型	参考佐证材料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1. 整体效能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 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委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1	关于江门等市县（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的批复	
		1-2	财务管理制度	
		1-3	江市监量认（2024）106 号_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集贸市场、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	
		1-4	2024 年度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费用预算表	
		1-5	2024 年集贸市场免费检定工作情况总结（鹤山）	
		1-6	2024 年江门市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免费检定工作情况总结（江门）	
		1-7	（鹤山）2024 年度广东省集贸市场强检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开展情况汇总表	
		1-8	2024 计量器具检定经费-验收报告书	

		1-9	粤机编办发[2020]171号中共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收回省市场监管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部分空余事业编制的函	
		1-10	江计鹤_H04063_超声多普勒胎心仪超声源检定装置 20291121	
		1-11	江计鹤_H04064_心电图机检定装置 20291121	
2. 专项效能	1. 自评范围内各项“政策任务”专项资金的《自评指标评分表》及其作证材料; 2. 本部门《专项资金项目清单》, 如项目有调整, 提供项目调整前后对比表, 以及调整说明。		无此项	
3. 预算编制	1.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专家评审意见等 2. 项目入库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相关数据统计表	3-1	无新增预算项目	
		3-2	无新增预算项目	
4. 预算执行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4. 对于应提供审计及财会监督材料而未提供的, 一经发现本项目不得分。	4-1	2024 预算批复 118032002 广东省鹤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部门预算输出套表(单位))	
		4-2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5. 信息公开	提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的截图, 或提供网址。	5-1	鹤山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截图	
6.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1. 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 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6-1	绩效管理制度	
		6-2	部门工作考核制度	
		6-3	江质计(2020)4号—广东省江门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三重一大”制度	

7. 绩效结果应用	1. 结果与年度预算挂钩的, 提供相关的资金分配方案以及相关的会议纪要; 2. 结果用于反馈整改的, 提供通知文件、整改结果报告等; 3. 结果用于考核的, 提供考核方案、会议纪要等; 4. 单位对绩效结果应用的说明。自评报告需描述近两年重点评价和重评反馈情况, 如自评年度无开展重点评价只需对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情况展开描述。	7-1	会议纪要 (2024) 7 号_江门市质计所会议纪要	
		7-2	事业单位绩效考核——2024 年预算执行进度得分汇总表	
		7-3	专项一: 考核自评情况表 (鹤山-2024) (1)	
		7-4	专项三: 经费预算编制执行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考核自评情况表)	
8.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 部门专项资金目录中主管的政策任务清单 (当年或近三年); 2. 部门当年实际开展部门评价的政策任务清单 (当年或近三年) 及布置工作发文; 3. 已完成的部门评价报告 (当年或近三年)。	8-1	粤市监办发 (2024) 1873 号_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反馈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复核结果的通报	无专项资金
9. 资产配置合规性	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 (本级); 2. 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9-1	鹤山所 2024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报告	
				2024 年无资产处置
1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决算报表——“财决附 04 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2. 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页或记账凭证。	10-1	决算报表-F02 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	
				2024 年无非税收入无资产处置
11. 资产盘点情况	1. 自评年度的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11-1	鹤山所 2024 年固定资产明细	
		11-2	2024 鹤山所固定资产盘点手稿和报告	
		11-3	2024 年鹤山市质技所资产盘点结果	
12. 资产管理合规性	1.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2. 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12-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